



中国农业银行
AGRICULTURAL BANK OF CHINA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A 股股票代码: 601288)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1 重要提示

1.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2020年10月30日，本行董事会2020年第11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行《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会议应出席董事14名，实际出席董事14名。其中肖星董事、刘守英董事由于其他公务安排，分别书面委托梁高美懿董事、王欣新董事出席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1.3 本季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1.4 本行法定代表人周慕冰、主管财会工作副行长张克秋及财会机构负责人姚明德声明并保证本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基本信息

A 股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上海证券交易所 农业银行 601288
H 股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份代号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 1288
优先股挂牌交易所和系统平台 证券简称 证券代码	上海证券交易所综合业务平台 农行优 1、农行优 2 360001、360009
董事会秘书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中国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69 号（邮政编码：100005） 联系电话：86-10-85109619（投资者联系电话） 传真：86-10-85126571 电子信箱：ir@abchina.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本季度财务报告所载财务数据和指标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除特别说明外，为本行及子公司（统称“本集团”）数据，以人民币标价。

2.2.1 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

除特别注明外，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资产总额	27,296,753	24,878,288	9.72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额	14,356,921	12,819,610	11.99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522,611	235,742	121.69
拆出资金	470,796	523,183	-10.01
金融投资	8,052,148	7,422,930	8.48
负债总额	25,132,374	22,918,526	9.66
吸收存款	20,780,341	18,849,155	10.2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341,814	1,503,909	-10.78
拆入资金	358,917	325,363	10.3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	2,153,348	1,948,355	10.52
每股净资产（人民币元）	5.24	5.00	4.80

除特别注明外，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本报告期	比上年同期增减 (%)	年初至报告期末 (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收入	159,072	4.79	498,244	4.90
净利润	56,721	-4.54	165,911	-8.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6,501	-4.60	165,335	-8.4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6,677	-3.98	165,448	-8.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不适用	(289,805)	-383.74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0.15	-11.76	0.45	-11.76
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0.15	-11.76	0.45	-11.7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年化，%） ¹	12.12	下降 1.99 个百分点	11.81	下降 2.54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年化，%） ¹	12.16	下降 1.90 个百分点	11.82	下降 2.49 个百分点

注：1、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规定计算。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列示如下：

人民币百万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1-9月)
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129	551
除上述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364)	(676)
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	59	31
非经常性损益的少数股东权益影响(税后)	-	(19)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76)	(113)

2.2.2 按中国会计准则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差异

本集团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与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的报告期内净利润及股东权益无差异。

2.3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的持股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普通股股东总数为 473,772 户。其中 H 股股东 22,323 户，A 股股东 451,449 户。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以下数据来源于 2020 年 9 月 30 日在册股东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股份类别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家	A 股	40.03	140,087,446,351	10,082,342,569	无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	国家	A 股	35.29	123,515,185,240	9,877,329,974	无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H 股	8.73	30,556,964,066	-	未知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国家	A 股	6.72	23,520,968,297	-	无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 沪	其他	A 股	0.81	2,849,966,632	-	无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 沪	其他	A 股	0.74	2,577,831,184	-	无

中国烟草总公司	国有法人	A 股	0.72	2,518,891,687	2,518,891,687	无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A 股	0.53	1,842,751,186	-	无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A 股	0.38	1,320,825,001	-	无
上海海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A 股	0.36	1,259,445,843	1,259,445,843	无

注:

- 1、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股总数是该公司以代理人身份，代表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在该公司开户登记的所有机构和个人投资者持有的 H 股股份合计数。
- 2、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持股数是以名义持有人身份受香港及海外投资者指定并代表其持有的 A 股股份（沪股通股票）。
- 3、根据财政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务院国资委、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关于全面推开划转部分国有资本充实社保基金工作的通知》（财资[2019]49 号），财政部一次性划转给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国有资本划转账户 13,723,909,471 股。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划转部分国有资本充实社保基金实施方案的通知》（国发[2017]49 号），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对本次划转股份，自股份划转到账之日起，履行 3 年以上的禁售期义务。
- 4、上述股东中，“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 沪”和“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 沪”同属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中国烟草总公司为上海海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除此之外，本行未知上述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 沪”及“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 沪”合并计算的持股数 5,427,797,816 股，持股比例为 1.55%。中国烟草总公司及上海海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并计算的持股数为 3,778,337,530 股，持股比例为 1.08%。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以下数据来源于 2020 年 9 月 30 日在册股东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类别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30,005,103,782	A 股
财政部	113,637,855,266	A 股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30,556,964,066	H 股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23,520,968,297	A 股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 沪	2,849,966,632	A 股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 沪	2,577,831,184	A 股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842,751,186	A 股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320,825,001	A 股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255,434,700	A 股
中维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755,667,506	A 股

注:

- 1、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股总数是该公司以代理人身份，代表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在该公司开户登记的所有机构和个人投资者持有的 H 股股份合计数。
- 2、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持股数是以名义持有人身份受香港及海外投资者指定并代表其持有的 A 股股份（沪股通股票）。
- 3、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为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 沪”和“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 沪”同属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中国烟草总公司为中维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除此之外，本行未知上述股东之间以及上述股东与前 10 名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持股情况

本行优先股农行优 1（证券代码 360001）的股东总数为 27 户¹，优先股农行优 2（证券代码 360009）的股东总数为 33 户¹。

农行优 1（证券代码 360001）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以下数据来源于 2020 年 9 月 30 日在册股东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股份类别	持股比例 (%)	持股总数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交银施罗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境内优先股	15.00	59,980,000	无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境内优先股	12.25	49,000,000	无
北京天地方中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境内优先股	8.75	35,000,000	无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境内优先股	7.50	30,000,000	无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境内优先股	7.50	30,000,000	无
和谐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境内优先股	7.50	30,000,000	无
北京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其他	境内优先股	4.50	18,000,000	无
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境内优先股	4.50	18,000,000	无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境内优先股	3.75	15,000,000	无
北银丰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境内优先股	3.00	12,000,000	无

¹ 优先股股东以实际持有的合格投资者为单位计数。在计算合格投资者人数时，同一资产管理机构以其管理的两只或以上产品认购或受让优先股的，视为一人。

注:

- 1、本行未知上述优先股股东之间、上述优先股股东与前10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 2、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7年修订)》规定,“优先股股东情况中应当注明代表国家持有股份的单位 and 外资股东”。除去代表国家持有股份的单位 and 外资股东,其他优先股股东的股东性质均为“其他”。
- 3、优先股股东持有农行优1的股份数量占农行优1股份总数(即4亿股)的比例。

农行优2(证券代码 360009)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以下数据来源于2020年9月30日在册股东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股份类别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境内优先股	12.50	50,000,000	无
中国烟草总公司	其他	境内优先股	12.50	50,000,000	无
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境内优先股	6.25	25,000,000	无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境内优先股	6.25	25,000,000	无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境内优先股	5.00	20,000,000	无
交银施罗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境内优先股	5.00	20,000,000	无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	其他	境内优先股	5.00	20,000,000	无
中国烟草总公司江苏省公司	其他	境内优先股	5.00	20,000,000	无
中国烟草总公司云南省公司	其他	境内优先股	5.00	20,000,000	无
上海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境内优先股	3.93	15,700,000	无

注:

- 1、中国烟草总公司江苏省公司、中国烟草总公司云南省公司、上海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中国烟草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中国烟草总公司为上海海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 沪”和“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 沪”同属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管理,除此之外,本行未知上述优先股股东之间、上述优先股股东与前10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 2、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7年修订)》规定,“优先股股东情况中应当注明代表国家持有股份的单位 and 外资股东”。除去代表国家持有股份的单位 and 外资股东,其他优先股股东的股东性质均为“其他”。
- 3、优先股股东持有农行优2的股份数量占农行优2股份总数(即4亿股)的比例。

本行优先股农行优 1、农行优 2 均为无限售条件股份，农行优 1、农行优 2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的优先股股东与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一致。

§3 季度经营简要分析

（除特别说明外，本部分财务数据以人民币标价）

财务业绩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止九个月，本集团实现净利润 1,659.11 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8.7%。年化平均总资产回报率为 0.85%，同比下降 0.17 个百分点；年化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 11.81%，同比下降 2.54 个百分点。实现基本每股收益 0.45 元，同比下降 0.06 元。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止九个月，本集团实现营业收入 4,982.44 亿元，同比增长 4.90%。利息净收入 3,937.85 亿元，同比增长 9.24%。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736.16 亿元，同比增长 5.38%。业务及管理费 1,292.99 亿元，同比增长 0.45%；成本收入比 25.95%，同比下降 1.15 个百分点。信用减值损失 1,390.72 亿元，同比增加 349.09 亿元，其中贷款减值损失 1,189.50 亿元。

资产负债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总资产 272,967.53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24,184.65 亿元，增长 9.72%。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149,732.07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16,130.19 亿元，增长 12.07%。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不含应计利息)按业务类型划分，公司类贷款 80,898.57 亿元，个人贷款 60,670.46 亿元，票据贴现 3,188.68 亿元，境外及其他贷款 4,531.60 亿元。投资净额 80,521.48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6,292.18 亿元，增长 8.48%。

总负债 251,323.74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22,138.48 亿元，增长 9.66%。吸收存款 207,803.41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19,311.86 亿元，增长 10.25%。吸收存款（不含应计利息）按期限结构划分，定期存款 88,718.66 亿元，活期存款 111,430.98 亿元，其他存款 5,190.86 亿元；按业务类型划分，公司存款 79,492.48 亿元，个人存款 120,657.16 亿元，其他存款 5,190.86 亿元。

股东权益 21,643.79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2,046.17 亿元，增长 10.44%。其中普通股股本 3,499.83 亿元，其他权益工具 3,198.75 亿元，资本公积 1,735.56 亿元，盈余公积

1,750.16 亿元，一般风险准备 3,117.79 亿元，其他综合收益 226.35 亿元，未分配利润 8,005.04 亿元。

资产质量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不良贷款余额 2,262.13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390.03 亿元；不良贷款率²为 1.52%，比上年末上升 0.12 个百分点。拨备覆盖率³为 272.44%，比上年末下降 16.31 个百分点。

县域金融业务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县域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52,220.55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6,689.51 亿元，增长 14.69%。县域吸收存款 88,789.36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9,183.78 亿元，增长 11.54%。

县域不良贷款率²为 1.56%，比上年末下降 0.02 个百分点；拨备覆盖率³为 308.14%，比上年末下降 7.04 个百分点。

§4 重要事项

4.1 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与去年年底或去年同期比较，变动幅度超过 30% 的主要合并会计报表项目和财务指标及主要变动原因如下：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0 年1-9月	2019年1-9月	与上年同期变动比率(%)	主要变动原因
投资损益	570	9,963	-94.28	衍生金融工具投资损失增加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770	12,063	-68.7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减少

² 不良贷款余额（不含应计利息）除以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不含应计利息）。

³ 贷款减值准备余额（不含应计利息）除以不良贷款余额（不含应计利息），其中贷款减值准备余额（不含应计利息）不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减值准备余额。

汇兑损益	691	(481)	-	汇率波动导致外汇相关业务的汇兑收益增加
信用减值损失	(139,072)	(104,163)	33.51	表内外信贷资产减值损失增加
营业外支出	(1,183)	(563)	110.12	未决诉讼预计负债支出增加
少数股东损益	576	1,120	-48.57	非全资子公司净利润减少
其他综合收益税后净额	(9,179)	9,957	-192.1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减少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65	1,318	-49.54	非全资子公司净利润减少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与上年末变动比率(%)	主要变动原因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522,611	235,742	121.69	合作性存放同业增加
贵金属	122,392	30,063	307.12	黄金持有量增加
衍生金融资产	41,370	24,944	65.85	远期卖出美元的货币类衍生估盈增加
其他资产	203,311	108,763	86.93	应收待结算清算款项增加
衍生金融负债	49,762	29,548	68.41	远期买入美元的货币类衍生估亏增加
预计负债	40,255	30,558	31.73	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预计负债增加
其他负债	375,931	266,897	40.85	应付待结算清算款项增加
其他权益工具	319,875	199,886	60.03	发行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

4.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7月，本行签署《国家绿色发展基金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将出资80亿元人民币参与投资国家绿色发展基金股份有限公司，认缴出资占比9.0396%，自2020年起分5年实缴到位。

2020年8月，本行董事会审议通过向子公司农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增资42.5亿港元。本次增资尚待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

2020年8月，本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人民币350亿元减记型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补充本行其他一级资本。

具体情况请参见本行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www.hkexnews.hk）发布的相关公告。

4.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4 本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7月3日，本行董事会审议通过优先股一期2019-2020年度股息发放方案。本行将于2020年11月5日向截至2020年11月4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全体农行优1（证券代码360001）股东派发现金股息。按照票面股息率5.32%计算，每股优先股派发现金股息人民币5.32元（含税），合计人民币21.28亿元（含税）。

经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本行已向截至2020年7月9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普通股股东派发现金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币0.1819元（含税），合计人民币636.62亿元（含税）。

具体情况请参见本行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www.hkexnews.hk）发布的相关公告。

4.5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发布季度报告

根据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季度报告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本行网站（www.abchina.com）。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季度报告同时刊载

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www.hkexnews.hk）以及本行网站（www.abchina.com）。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30日